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連江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文資字第1140030504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府文化處第二次公告徵選「水下文化資產-東引蘇布倫主題館展示更新暨教育深耕案」計畫約用人員1名。

依據：依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114年5月23日文資物字第1143005219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應徵資格：須具有大學(含)以上學歷，對文化相關業務有興趣者、有公務機關服務經驗者尤佳(請檢附相關資料)。
- 二、報名時間：自公告日起至114年7月7日下午17時止(上班日收件，若郵寄報告，於截止報名前送本府文化處為準，逾期恕不受理)。
- 三、報名地點：連江縣南竿鄉清水村136之1號，連江縣政府文化處文化資產科黃小姐收(電話：0836-23146#210，可採親自、委託或郵寄等方式報名，以郵寄報名者於信封上註明參加甄選字樣)。
- 四、繳驗證件：學(經)歷證明文件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履歷表等相關文件，男性須附退伍令影本或免役證明，本府暨所屬機關(構)學校現職約僱及約用人員應徵他機關同意書。
- 五、甄選方式：筆試60%及口試40%，擇優錄取。
- 六、筆試時間：114年7月11日上午9時假本府文化處1樓研習教室舉行筆試。(如有異動，另行電話通知)

七、口試時間：114年7月11日上午11時假本府文化處會議室(南竿鄉清水村136之1號)舉行。(如有異動，另行電話通知)

八、工作內容：

- (一)辦理水下文化資產等相關業務。
- (二)辦理文化資產等相關業務。
- (三)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九、薪俸待遇：本案約用人員薪俸待遇依「連江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以工程管理費、接受委託或補助之研究計畫進用之約用助理人員報酬標準表」五等支領月薪報酬4萬8,720元(享勞、健保)。

十、僱用期間：自報到日起至115年5月31日止。

十一、錄取人員：正取1名、備取2名。正取人員未報到者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；備取人員於錄取人員生效日起6個月內遇相關職缺免經公開徵選優先遞補，為錄取人員其繳交證件恕不退還。

縣長 王忠銘